

同婚（運動）所遮蔽的同志、婚姻問題

交通大學社文所研究生 郭彥伯

（本文的基本分析架構是我和交大社文所的王修梧共同討論而成，有關同志運動的觀察也經過他的增補）

2014 年過去了，同婚運動邁向新的高點。一整年的同婚運動，是在 2013 年末同婚法案一讀通過的基礎下，持續吸引大量目光、動員群眾。也因此有更多的商家、藝人表態支持同婚。14 年底，同婚民法修正案也終於在立法院司委會進行初審。

隨著運動發展，婚姻家庭作為一種同時具備特權和特責的體制所造就的許多不平等問題，已經被縮限成為同婚問題。林夕投書表示，「愛是一種權利」，並講述兩則長年愛侶因為沒有結婚而喪失許多權益的故事，藉以支持多元成家。然而，不論這兩對愛侶的性別為何，婚家體制本來就持續排除不在婚姻內的各種關係。而這種弊病，竟然被解讀成是因為同性未能結婚、同志歧視，極度限縮了婚家問題的改革範圍。李元貞在她的《眾女成城：婦運回憶錄》中描述婦運從過去看不見同志，走向今天多元成家運動協力合作的面貌。然而，此刻的婦運卻反而看不見同婚運動中所產生的論述，與過去批判婚姻的路線有所衝突。面對當前同志以承擔彼此照顧責任、養育子女比許多異性戀家庭還更好（或至少一樣好）、家務勞動能在同性配偶間平等分配，作為夠格加入婚姻的理由，婚姻改革應當重提當年女學會出版的《女性·國家·照顧工作》，以及他們主張照顧工作應該社會化，而非由個別家庭承擔的立場。面對不斷被納入婚姻的渴望，更必須提起日前過世的施寄青，在《走過婚姻》裡強調作為第一代擺脫生育桎梏、普遍受教育、經濟獨立的自主女性，更該朝向婚姻之外的關係可能，她說：「對勇敢而富冒險精神的女性而言，展現在我們面前的是無限的寬廣和可能。[...]被拋出婚姻軌道的男女越來越多，拋開道德的角度不論，也許是兩性該給自己在婚姻、情愛和性上重新定位的時候。」

議題的限縮不只發生在婚家改革的運動路徑，也發生在意圖處理廣泛且多樣同志處境的同志運動。隨著同婚修法議程倒數及不斷動員，修法運動吸引了大量目光，「同志議題」被等同於「同婚議題」的狀況時時發生。例如向來是眾議題承載平台的「台灣同志大遊行」，2014 年的主論述更提醒大家勿因同婚「而忽略對其他種種性／別議題的關注」，然而嘗試以「同志議題不只是同婚」為號召的遊行結束後，卻被國內外媒體以「同婚大遊行」呈現。去年九合一選舉中，伴侶盟、同權會也紛紛以「支持同婚」與否做為評判後選人「同志友善」程度的指標，卻忽略後選人的其他發言與政見，同樣可能對同志社群帶來衝擊，譬如柯文哲雖多次表態支持同婚，但他在競選期間，將「八大行業」喻為腫瘤、表示要連坐掃蕩毒品的種種發言，或許加劇了今年年初北市檢警對 G5、Gstar 等男同志派對的大規模臨檢與搜查。

以上描述同志和婚姻原是兩個各自涉及廣泛面向，也都亟需改革的運動路

徑。兩條路徑的交會，並沒有擴大雙方的結盟，反而，原本兩大塊寬廣的陣地，現在朝向兩者的交集處急速限縮。另一方面，同性婚姻作為兩者的交集，更分別在婚姻和同志運動的領域，劃下不可跨越的階層界線。

這種界線的劃分，可以從伴侶制、家屬制幾乎已經在運動上被擱置看出。尤美女甚至表明：「我們沒有要改變婚姻制度，只是讓婚姻制度包容更多想要進入且信守許諾的人。」毫不留情地再次強調婚姻就是得信守承諾。然而，多樣的親密關係和婚姻之間的界線變得如此深且不可跨越，其實多元成家另兩案的設計已經可以看出端倪，也註定了今日它們在運動上成為多元妝點的命運。同婚支持者反對保守勢力提出的雙軌制，認為如果設立與異性婚姻完全相同的同性伴侶制來保障同志配偶的權益，那反而是在確立婚姻只屬於異性配偶，仍然是一種歧視。延續這種批判的邏輯，也可以說，多元成家的三套法案，只是重新確立婚姻的定義可以且必須從異性單偶擴張為同性單偶，但如果是異性多偶，或者同性兄弟、同性摯友，就不得稱之為婚姻，只能走向伴侶制度或家屬制度。正如雙軌制的主張是在削弱同性配偶對異性婚家想像的衝擊，多元成家三個法案的設計本身，也就削弱了對婚姻的衝擊，納入不同性傾向卻更加確立它的神聖地位。

同樣的機制也發生在長期致力於 HIV 議題、藥物議題的同志運動，許多同性婚姻支持者與感染者、用藥者切割，或直接主張「我是同志公民我不用藥」，或委婉、寬容地指出雖然自己不歧視感染者或用藥，但這畢竟不是同志特有的問題，也不是所有同志都是感染者或都用藥。去年遊行期間，PPT 上發佈了一篇〈被綁架的同志遊行〉，撰文者一方面肯認「同性婚姻是同志（平權）議題」，另一方面則認為遊行主論述提到的感染者、性工作者、娛樂藥物使用者均非因「同志身分『才』被汙名」，所以不應放在同志遊行中談論。然而，「所有」的同志卻都被視為需要爭取婚權，因為就算同志不結婚，也需爭取「結婚與否的選擇權」。正如同婚運動在婚姻議題上再次劃出神聖婚姻的邊界，同婚也在同志議題上再次劃出了同志公民、守法好國民的範圍。

性權運動當前的課題，便是如何在只看見同志、婚姻問題之交集的運動中，看見聯集的可能，重新召喚被遮蔽、忽視的廣大群體。在同志議題中，延續拓展性實踐的可能、解放各種性壓迫的來時路；在婚家議題上，持續和所有不適、抗拒甚至想要破壞與終結婚家的人們站在一起，然後攜手並進吧。